

每经记者：史香玲 每经编辑：毕华章

银行高管的晋级之路本就一波三折，多年“打怪升级”着实不易。眼看着熬出头，就差监管批复“临门一脚”，谁成想，却倒在了黎明的前夜。

3月2日，陕西银保监局披露，否决了长安银行铜川分行行长的任职资格。原因竟是，违反了“银行员工不得在本人成长地担任地市级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等规定。

在长安银行铜川分行干了5年，这位副行长提任正职，已然是“瓜熟蒂落”，没想到却因履职回避等问题遭遇“滑铁卢”。

如果放在以前，这都不是事儿。可是去年年底，银保监会发布的新规，改变了旧格局。

细细想来，陕西地市级银行保险机构的行长或高管们，不乏从其成长地一路打拼晋级者。在履职回避新规之下，他们该何去何从？

行长任命被“拒”

先来回顾一下，到底怎么回事儿。

犹记得，2014年，长安银行铜川分行成立，陕西银保监局核准侯某任职该行副行长。在方寸之间，坚守了5年，擢升行长似乎水到渠成。于是，长安银行将侯某任职资格核准的请示上报陕西银保监局。

然而，审查之后，陕西银保监局罕见地“拒绝”了这一请求，还列出几大缘由。

简单来说，就是侯某不符合“关键人员和重要岗位员工轮岗要求”，以及“辖内法人城商行员工，原则上不得在本人成长地担任地市级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规定。

监管部门点出——“不符合具有担任拟任职务所需的独立性的任职资格条件”。

前两条理由引自《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银行保险机构员工履职回避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规定，去年12月25日正式公布。

这意味着，侯某成了陕西首位“履职回避”规定的“被拒者”。

不过，这只是个开始。要知道《指导意见》的落地，相当于为银行保险业投下一枚重磅炸弹，近两年将会有一批高管因此而职位变动。

除了履职回避，《指导意见》还重点提到了关键人员的亲属回避问题。

一方面，本人与亲属不得在同一单位的同一管理层下共事，不得有直接上下级管理关系，也不得在其中一方担任管理层成员的单位从事人事、财务、监察、内控、内审，以及风险管理、授信审批、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等工作。

另一方面，对于不在同一单位，但是本人与亲属存在直接业务制约或利害关系等影响内控机制有效性的，也应回避。

在为监管叫好之余，也要反思，制度的篱笆突然扎紧，莫不是浑水摸鱼者太多？

履职回避常态化

事实上，监管机构对金融行业高管任职资格，审核颇为严格。

此前，由于考试“挂科”，不予核准招商银行西安大庆路支行一名行长的任职资格。还有因家庭负债金额比较大，不予核准北京银行西安大寨路支行某行长的任职资格。

更有甚者还因学历造假，陕西银保监局未予核准中国人寿保险支公司经理的任职资格，而且1年内不再受理其任职资格申请。

“花式被拒”的背后，一方面能看出监管机构从履职上预防腐败问题和道德风险的努力。另一方面也反映出金融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一些隐患和瑕疵开始显露。

数据更直观。2012年至2017年，被调查或被处分的金融领域高管近50人，其中不乏用人“近亲繁殖”、违规提拔等问题。

到了2018年1月，银监会召开全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暨纪检监察工作会，银监会主席郭树清指出，要构建公私分开、履职回避“防火墙”。

相关纪检人士更是直言不讳，要紧盯选人用人、审批监管、金融信贷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腐败问题，重点查处“猫鼠一家”“监守自盗”等腐败案件，不断增强震慑遏制。

高压之下，去年，30多位银行高管陡然被查。到年底，监管的口子再次收紧，制度的篱笆不断扎密，《指导意见》顺势而出。

新规的颁布，恰如一石激起千层浪，对整个金融界影响深远。而长安银行铜川分行行长任职资格的“告吹”，只是其中一个小浪花——全面的摸排清理刚刚开始。

“存量行长” 何去何从

清理摸排的目标，指向《指导意见》发布前的各银行存量高管。

这一波存量行长等高管们履职回避问题，银保监会给出期限，要在2022年底前完成，可谓是斩钉截铁。

不过，考虑到各类银行保险机构、各个地区的情况千差万别，对于确有特殊情况无法按要求进行回避的，允许机构在履行内部审批和公示程序后予以豁免。

值得一提的是，即使有特殊情况，各机构也得最晚在今年6月之前，便要将履职回避的摸排情况和回避工作计划，报送监管部门。

在陕西恒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知名公益律师赵良善看来，履职回避这一制度，短期内可能会引发银行人员变动、工作交接，以及人员招录、职务调整、经营业务等内部变化。还将淘汰一批专业能力差、仅靠亲属关系营销的业务员和其他人员，给工作能力强的人员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总而言之，银行业中一些被诟病的“裙带关系”，将得到有力治理。

不过，拿陕西本土银行机构来说，各地市银行高管成长地任职情况，是否只有长安银行存在类似问题？

这些在成长地任职的“存量行长”，将何去何从？

“随着履职回避制度的实施，银行未来将会出现一些人员变动，这是制度使然，也是必然趋势。”赵良善说道。

北京金诚同达（西安）律师事务所高涛律师的看法，则较为谨慎，“未来银行业会因为该规定出现人员变动，但因为设置了过渡期，短期内应该不会有特别大的变动。”

如今最大的疑惑，就是陕西银行业将有多少人的职位，会因此出现变数.....

每日经济新闻